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謝邦杰
電話：(02)2383-5700
傳真：(02)2332-7536
電子信箱：bonjay0807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121324957B號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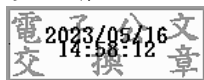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pdf檔、公告附件pdf檔 (1121324957-公告.pdf、1121324957-總說明及條文
對照表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沿近海漁船卸魚聲明書申報管理規定」部分規定修
正草案公告，並附公告附件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各區漁會、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
基金會

副本：



漁港工程股 112/05/16



1120089534